证券代码：300402 证券简称：宝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1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触及1%整数倍暨增持计划**

**实施的进展公告**

|  |
| --- |
| **公司控股股东宝钛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4日收到控股股东宝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钛集团”）出具的《关于增持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宝钛集团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以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计划自2025年4月10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与股票增持专项贷款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宝钛集团将基于对公司股票的内在价值、市场价格走势等因素实施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2025年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获得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5 年 4月 10 日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期间，宝钛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550,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3%，累计增持金额为27,697,457.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增持后宝钛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17,750,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7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025年9月4日，公司收到宝钛集团出具的《关于增持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宝钛集团于2025年7月11日至2025年9月4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91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累计增持金额为16,474,708.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增持后，宝钛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18,66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47.71%增加至48.08%，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自宝钛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公告至2025年9月4日，即2025年4月10日-2025年9月4日期间，宝钛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46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累计增持金额为44,172,165.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宝钛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18,66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08%。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宝钛集团将继续实施增持计划。

**三、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情况**

|  |
| --- |
| **1. 基本情况**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 |
| 住所 | 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高新大道88号 |
| 权益变动时间 | 2025年7月11日至2025年9月4日 |
| 权益变动过程 | 2025 年 4月 10 日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期间，宝钛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550,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3%，累计增持金额为27,697,457.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增持后宝钛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17,750,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7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2025 年 7月 11 日至 2025 年 9 月 4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91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累计增持金额为16,474,708.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增持后，宝钛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18,66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47.71%增加至48.08%，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
| 股票简称 | 宝色股份 | 股票代码 | 300402 |
| 变动类型（可多选） | 上升☑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 有□ 无☑ |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是☑ 否□ |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
|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 增持股数（万股） | 增持比例（%） |
| A股 | 91.71 | 0.37% |
| **合计** | 91.71 | 0.37% |
|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
|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其他 □（请注明）不涉及资金来源 □ |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
| 股数(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合计持有股份 | 11,775.09 | 47.71 | 11,866.80 | 48.08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1,775.09 | 47.71 | 11,866.80 | 48.08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
|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 是☑ 否□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控股股东宝钛集团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以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计划自2025年4月10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
|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 是□ 否☑ |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
|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 是□ 否☑ |
|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 |
|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 是☑ 否□ |
|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 宝钛集团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
| **7. 备查文件** |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3.律师的书面意见□4.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 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增持行为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 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 影响。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相关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宝钛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增持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4日